

## 學生工人警察四十年前噩夢一場

四十年前有三個年輕人，一個是十六歲的中五生，單純地同情左派示威者，換來一年牢獄；一個二十歲的船廠學徒，跟工會去示威罷工，換來兩年監禁；另一個廿七歲的警察幫辦，在街上被擲炸藥，結果躺在醫院兩星期。四十年後，三人今日都已兩鬢斑白，當年的轟烈已成往事，今日再行過街角，也不過是不會令人留意的平凡人。文：黃振豪 圖：秦偉 黃振豪 資料圖片

石的爸爸找了律師，後者告訴他認罪悔過便可獲釋，但他當時想：「無害過任何人，為何到那裏也被人毒打？」我又沒有打過任何一個英國人。」他堅拒認錯，氣得父親七孔生煙，結果就因當年的「一念之差」，石中英的人生就改變了。他說，自己雖未曾參加任何示威遊行，也不認識當年的一左仔，但仍被控「藏有煽動性標語」罪，被判監年半，扣減假期後仍要在赤柱服刑一年。

### 一當年一廂情願 被誤導反殖

今天是貿易商人的石中英，回看四十年前的事雖未有言悔，但直至出獄後他才明白，當年是中國政府不想收回香港，自己卻一廂情願，被誤導跟人家反殖，可以說是錯誤，可以說是美麗的誤會，亦可能是好心做壞事！「石中英說，六七暴動後，被囚的左派分子有些自覺是英雄，期望出獄獲得嘉許，最後當然未能如願，部分人心中一直有鬱結；有些當年在內地「四人幫」倒台後，感到參與運動是一被人搵笨，自此遠離左派；另一些則是無怨無悔，相信自己所做的事對得住良心。石中英自言是第三種。

與石中英在赤柱同倉的陸德成，與石中英不同。六七年在船廠做學徒的陸德成，當年雖然只有廿歲，但已是左派工會的積極分子。六七年八月警方在港島東大舉查封工會辦事處，他就在那時被捕。陸德成強調，自己當年一片丹心，希望反對英國高壓管治。那個年頭，當小販的母親每天被警察欺凌要錢，一家住在深水埗木屋區，無水無電，下大雨就水浸及膝。在他眼裏，英國人是在壓迫中國人。

六七年五月，新蒲崗人造花廠工潮，他與友人好奇到該區看看，見到的是警員圍毆工人的血腥場面，「我見到一名工友被兩個警察拖行，再來一個警察拿着一支兩三呎長的警棍，對正工人心口捅過去，工友當場吐血昏倒，我不知他最終死去沒有！」

### 一是英國人不仁在先

坐過牢獄，嘗過毒打的陸德成，認為是英國人先「不仁」，左派其後才會動炸彈。發動炸彈攻勢，造成死傷無數，左派受千夫所指，但陸德成仍為當年「捉菠蘿」（擲土製炸彈）的「戰友」抱不平，指以今時今日的標準，「捉菠蘿」當然是「蠱居」，但以當時的社會環境，「以暴易暴」是可以理解的，堅持當時的環境是「先鎮後暴」。

陸德成今天在工聯會服務，笑言無放棄過理想，為自己的過去自豪，「我無偷呃拐騙，自己從不隱瞞（坐監）這段歷史」。不過，他在獄中認識曾「捉菠蘿」的「戰友」，在四十年後的今天仍不願多談往事，透過陸德成婉拒訪問，不想觸動社會情緒，「戰友」只透過陸德成轉述：「他們在鬧市中放置的都是『假彈』，寫上『同胞勿近』，真正能爆炸的只會向着港英警署及有關政府機關發放。」

「以暴易暴有理？」當年是警隊幫辦的周湛樵反問。當年警察毒打「左仔」是不文明手段，但若說到仇恨，周湛樵會反問，他是否更有資格記仇？在暴動期間，周湛樵在街上遇炸彈襲擊，炸彈爆出的鐵釘和玻璃打在他腿上，要一根一根拔出來，是一生最痛一次。他的直屬英籍上司，更在一次拆彈中炸至粉身碎骨，遺下剛懷孕的太太。

在周湛樵被炸的新聞圖片上，見到他受傷後仍手握警槍。周湛樵說，當年想過一槍打死行兇者：「我拔了槍，但見到對方好像穿着校服，樣子看來只有十一二歲，難道忍心開槍射他嗎？」他唯有目睹這名學生拍打手掌，興奮的逃去，「捉我的人是誰，他自己一定知道！」問周湛樵想不想追尋行兇者？到今日還想不想見

對 方 ? 周 笑說： —算了吧！大家當時也是各為其主吧！—周湛樵說，自己對四十年前的事看得開，不 應仇恨，—當年你們可以炸死我，我亦可以殺死你！—如今香港已回歸十年，大家已在同一—老闆—之下。當年，只不過是左派 —捉錯用神—，弄出一件讓自己傷痛的悲劇。